深圳市誉辰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代码:688638　　公司简称:誉辰智能

2025 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描述可能存在的风险,敬请查阅"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部分之"四、风险因素"部分的内容,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1.3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4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5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6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1.7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人民币普通股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誉辰智能	688638	不适用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叶宇凌	李玲
电话	0755-23076753	0755-23076753
办公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宝安大道4018号华丰国际商务大厦17楼	深圳市宝安区宝安大道4018号华丰国际商务大厦17楼
电子信箱	info@utimes.cn	info@utimes.cn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2,540,494,583.24	2,161,629,947.73	17.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02,900,636.52	971,048,137.19	-7.02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311,819,329.46	291,281,523.97	7.05
利润总额	-55,740,681.10	-55,953,417.51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4,893,295.14	-45,265,816.13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8,484,976.28	-47,919,569.02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992,402.06	-164,265,913.99	116.4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81	-4.12	减少1.69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99	-0.81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99	-0.81	不适用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1.90	8.98	增加2.92个百分点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4,639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宋春响	境内自然人	15.64	8,757,714	8,757,714	--	无	--
张汉洪	境内自然人	15.04	8,420,874	8,420,874	--	无	--
袁纯全	境内自然人	15.04	8,420,874	8,420,874	--	无	--
誉辰投资	其他	5.23	2,928,996	2,928,996	--	无	--
宜宾晨道	其他	3.32	1,861,272	--	--	无	--
刘阳东	境内自然人	3.01	1,684,158	--	--	无	--
刘伟	境内自然人	2.26	1,263,697	--	--	无	--
何建军	境内自然人	2.23	1,246,122	--	--	无	--
孔令浩	境内自然人	1.93	1,080,150	--	--	无	--
深圳市誉辰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7	1,045,317	--	--	无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股东张汉洪、宋春响和袁纯全系一致行动人,宋春响为深圳市誉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肖宜发为宋春响配偶肖宜荣的胞兄,是宋春响的一致行动人,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						

2.4 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不适用

2.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表决权数量	表决权比例	报告期内表决权增减	表决权受到限制的情况
		普通股	特别表决权股份				
1	宋春响	8,757,714	--	8,757,714	15.64%	--	--
2	张汉洪	8,420,874	--	8,420,874	15.04%	--	--
3	袁纯全	8,420,874	--	8,420,874	15.04%	--	--
4	誉辰投资	2,928,996	--	2,928,996	5.23%	--	--
5	宜宾晨道	1,861,272	--	1,861,272	3.32%	--	--
6	刘阳东	1,684,158	--	1,684,158	3.01%	--	--
7	刘伟	1,263,697	--	1,263,697	2.26%	--	--
8	何建军	1,246,122	--	1,246,122	2.23%	--	--
9	孔令浩	1,080,150	--	1,080,150	1.93%	--	--
10	邓乔兵	1,010,520	--	1,010,520	1.8%	--	--
11	尹华艳	1,010,520	--	1,010,520	1.8%	--	--
12	肖宜发	1,010,520	--	1,010,520	1.8%	--	--
合计	/	38,695,417	--	38,695,417	/	/	/

2.6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不适用

2.7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不适用

2.8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不适用

证券代码:688638　证券简称:誉辰智能　公告编号:2025-038

深圳市誉辰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的概述

深圳市誉辰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为了客观、准确地反映公司截至2025年6月30日的财务状况和及2025年半年度经营成果,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截至2025年6月30日合并报表范围内可能发生资产及信用减值损失的有关资产计提减值准备。2025年半年度,公司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和信用减值损失共计1,608.96万元。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报表项目	项目	2025年半年度计提金额
1	信用减值损失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应收账款坏账损失、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068.83
2	资产减值损失	合同资产坏账损失、存货跌价损失	540.13
合计	--		1,608.96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执行,无需公司董事会、监事会、股东会等审议批准。

二、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的具体说明

(一)信用减值损失

公司考虑了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等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测试及估计。经测试,本次需计提信用减值损失1,068.83万元。

(二)资产减值损失

公司对于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经测试,本次需计提资产减值损失540.13万元。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财务制度等相关规定,客观、公允地体现了公司资产的实际情况。公司本次计提各项减值准备金额合计1,608.96万元,减值损失影响公司2025年半年度合并利润总额1,608.96万元(合并利润总额未计算所得税影响)。

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数据未经审计,最终以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结果为准。

四、其他说明

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能够真实、客观地反映公司截至2025年6月30日的财务状况和2025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誉辰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688638　证券简称:誉辰智能　公告编号:2025-033

深圳市誉辰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誉辰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2025年8月26日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5年8月15日以书面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各位监事已经知悉与所议事项相关的必要信息。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伟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规定,能够公允地反映公司2025年1-6月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深圳市誉辰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深圳市誉辰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制度文件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深圳市誉辰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35)。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的议案》

经监事会审议,同意《关于公司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深圳市誉辰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

(四)审议通过《关于取消监事会、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不再设置监事会和监事,《深圳市誉辰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监事会相关制度相应废止,并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承接《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职权。同时《公司章程》中相关条款亦作出相应修订。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深圳市誉辰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取消监事会、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制订、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4)。

特此公告。

深圳市誉辰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688638　证券简称:誉辰智能　公告编号:2025-036

深圳市誉辰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5年9月19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5年9月19日 14点00分

召开地点: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宝安大道4018号华丰国际商务大厦17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9月19日

至2025年9月19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一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取消监事会、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
2	《关于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
3	《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已于2025年8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公司将在本次股东会召开前,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1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3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为更好地服务广大中小投资者,确保有投票意愿的中小投资者能够及时参会、及时投票,公司拟使用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证信息") 提供的股东会提醒服务(即"一键通"),委托上证信息通过智能短信等形式,根据股权登记日的股东名册主动提醒股东参会投票,向每一位投资者主动推送股东会参会邀请、议案情况等信息。投资者在收到智能短信后,可根据《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一键通服务用户使用手册》(下载链接: https://vote.sseinfo.com/i/yjt_help.pdf)的提示步骤直接投票,如遇拥堵 等情况,仍可通过原有的交易系统投票平台和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88638	誉辰智能	2025/9/15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为保证本次股东大会的顺利召开,减少会前登记时间,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 股东及股东代表需提前登记确认

(一)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2、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持股凭证;委托他人代理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

3、异地股东可以信函或邮件方式登记,信函或邮件以抵达公司的时间为准,在来信或邮件中须写明股东姓名、股东账户、联系地址、邮编、联系电话,并需附上上述 1、2 款所列的证明材料复印件,信函上请注明"股东会"字样,出席会议时需携带原件,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二)登记时间、地点

登记时间:2025年9月19日(上午9:00-11:30,下午13:30-14:00),以信函或邮件方式办理登记的,须在 2025年9月19日14:00前送达。

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联系人:叶宇凌

联系电话:0755-2307 6753

邮箱: info@utimes.cn

六、其他事项

1、出席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交通、食宿费自理。

2、参会股东请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

特此公告。

深圳市誉辰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8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深圳市誉辰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5年9月19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取消监事会、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2	《关于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3	《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88638　证券简称:誉辰智能　公告编号:2025-035

深圳市誉辰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深圳市誉辰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995号)同意注册,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由主承销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3年7月6日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普通股(A股)股票1,000.00万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83.90元。截至2023年7月6日止,公司共募集资金839,0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84,492,919.22元,募集资金净额754,507,080.78元。

截至2023年7月6日,本公司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23]000400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二)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463,552,050.31元,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306,575,783.14元。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专户资金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202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	334,064,844.94
累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金额	406,000,000.00
中山誉辰自动化设备研发生产基地新建项目	12,410,635.57
回购股票	16,380,531.51
加:累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赎回金额	406,000,000.00
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收益金额	1,094,896.17
累计收到银行存款利息扣除手续费等的净额	207,209.11
2025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余额	306,575,783.14
其中:以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的余额	286,000,000.00
2025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20,575,783.14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深圳市誉辰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该《管理制度》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表决通过。

根据《管理制度》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经营需要,为确保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同时建立更加广泛的银企合作关系,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于2023年6月12日与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于2023年6月15日与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于2023年8月30日与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于2023年8月30日与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于2023年8月30日与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宝安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于2023年9月1日与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授权保荐代表人可以随时到开设募集资金专户的银行查询募集资金专户资料。

截至2025年6月30日,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银行名称	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1	截至日余额	存储方式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639586895	30,000.00	98.99	活期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八卦岭支行	8110301012800682864	47,229.95	111.33	活期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337110100100726282	-	71.36	活期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769904850110616	-	48.38	活期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宝安支行	751077355099	-	24.86	活期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	674377563958	-	1,702.66	活期
合计		77,229.95	2,057.58	

注1:初始存放金额为仅扣除保荐承销费之后划入募集资金专户的余额,其他发行费用将在募集资金到达专户后扣除,因此专户初始存放金额与本次募集资金净额存在一定差异。

三、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情况。

(三)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公司于2025年4月26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总计9,500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9)。报告期内,公司尚未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将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八)募投项目延期情况

公司于2024年9月5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结合公司募投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和投资进度,在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山誉辰自动化设备研发生产基地新建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由原计划的2024年9月延期至2025年12月。具体原因详见公司于2024年9月6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7)。

(九)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并于2024年5月24日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前述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取得的部分超募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股份,回购股份将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3,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含)。

2024年8月15日,公司首次实施回购股份,并于2024年8月16日披露了首次回购股份情况,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16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深圳市誉辰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7)。

截至2025年5月24日,公司回购股份期限届满,已实际回购公司股份1,045,317股,占公司总股本56,000,000股的比例为1.87%。详见公司于2025年5月24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深圳市誉辰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7)。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或募投项目发生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不存在违规情况。

特此公告。

深圳市誉辰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8日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誉辰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净额	754,507,080.78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8,791,167.0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63,552,050.3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1)-(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到达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中山誉辰自动化设备研发生产基地新建项目		328,017,800.00	328,017,800.00	328,017,800.00	12,410,635.57	238,449,270.00	89,568,530.00	72.69	2025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营运资金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428,017,800.00	428,017,800.00	428,017,800.00	12,410,635.57	338,449,270.00	89,568,530.00	79.07				
超募资金投向												
尚未确定用途的超募资金		326,489,280.78	106,386,500.47	-	-	-	-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190,000,000.00	190,000,000.00	-	95,000,000.00	95,000,000.00	5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回购			30,102,780.31	30,102,780.31	16,380,531.51	30,102,780.31	-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326,489,280.78	326,489,280.78	220,102,780.31	16,380,531.51	125,102,780.31	95,000,000.00	56.84				
合计	——	754,507,080.78	754,507,080.78	648,120,580.31	28,791,167.08	463,552,050.31	184,568,530.00	71.52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中山誉辰自动化设备研发生产基地新建项目:虽然公司募投项目在前期经过了充分的可行性论证,但在实际建设过程中存在较多不可控因素。受公司整体项目进度及采购安排的影响,导致设备采购方面的进度放慢,因此公司"中山誉辰自动化设备研发生产基地新建项目"项目实施进度有所放缓。因此,为保证募投项目实施质量,在募投项目的投资内容、投资总额、实施主体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基于谨慎性考虑,公司拟将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延长至2025年12月。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23年11月25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截至2023年11月15日已支付的投资金额为人民币126,023,107.14元,置换截至2023年11月15日已支付的发行费用人民币4,964,145.64元(不含增值税)。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保荐机构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大华核字[2023]0016681号《深圳市誉辰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2025年4月26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为提高资金利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增加公司收益,公司(含全资子公司中山市誉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拟利用暂时闲置的不超过40,000万元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现金管理产品(包括但不限于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大额存单、结构性存款等符合国家规定的投资业务),在该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现金管理收益为2,058,293.39元,其中已收到利息1,094,896.17元,期末计提的利息963,397.22元。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现金管理余额为286,000,000.00元,其中中信银行深圳八卦岭支行大额存单为60,000,000.00元,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坪城支行大额存单为60,000,000.00元,中信银行深圳八卦岭支行结构性存款为54,000,000.00元,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坪城支行结构性存款为50,000,000.00元,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宝源支行结构性存款为52,000,000.00元,中国银行中山石岐区支行结构性存款为10,000,000.00元。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总计95,000,000.00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2024年05月24日公司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会,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公司于 2025年4月26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总计9,500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监事会和保荐机构已就该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回购股份金额:资金总额为不低于人民币3,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含);回购股份资金来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取得的部分超募资金;回购股份用途:本次回购的股份将在未来适宜机会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并在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日后三年内转让,若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未能在上述期限内转让完毕,公司将依法履行减少注册资本的程序,未转让股份将被注销。如国家对相关政策作出调整,则本回购方案按调整后的政策实行。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已支付股份回购资金30,102,780.31元。											

注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证券代码:688638　证券简称:誉辰智能　公告编号:2025-037

深圳市誉辰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政旦志远(深圳)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政旦志远")。

政旦志远是根据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规定,考虑到年度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并按照规定对政旦志远及签字会计师的资质、服务团队的审计质量、服务水平、胜任能力及收费情况进行了综合评定,拟续聘政旦志远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续聘期1年。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具体内容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名称:政旦志远(深圳)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05年1月12日

组织形式: